

死刑

班級 自控二甲 姓名 蔡泓毅

1. 死刑存在的理由(至少寫出五點)。

1. 惡有惡報論
 2. 具有強大的嚇阻力
 3. 死刑能永久隔離罪犯
 4. 死刑只需執行一次,比無期徒刑更能節省人民納稅
 5. 還給受害者家屬最公道的方法
2. 舉出三個仍保有死刑的國家。

1. 美國
2. 日本
3. 新加坡

3. 請說明上述國家執行死刑的方式(須說明是何國)。

1. 美國: 槍決、毒氣、絞刑、電椅、藥物注射
2. 日本: 絞刑
3. 新加坡: 絞刑

4. 上述的國家,目前治安現況如何?

1. 美國整體治安尚稱良好,華人聚居的居域偶而會有對華裔的搶案
2. 日本治安普遍良好,國民奉公守法,但近年許多外國移民湧入許多刑案均為外國人所為。
3. 新加坡治安非常良好,採嚴刑峻罰且執法嚴格。

5. 你個人對死刑存廢的看法。

我個人是反對廢除死刑的,因為基本上會被判死刑的人,網路上的資料顯示都是已經把被害人殺死的人,既然犯人都已經把被害人殺死了,那正常情況下我們是不是應該以牙還牙,給被害人跟被害的家屬們一個交代。至於把犯人關進監獄再教育他們這一套,我不相信會有效,我們從小就接受過義務教育,父母老師一定有教過什麼是對、什麼是錯,也教過做壞事會受到懲罰,所以做了怎樣的壞事,也該讓犯人受到對等懲罰;說要用剝奪犯人的方式將他關一輩子,不好意思,沒必要為了那些不尊重人權的犯人們有人權的待遇,還要用人民的納稅錢來溫飽他們,這是浪費國家資源給他們